

衛生事務委會與工商事務委員會
2015年6月23日舉行的聯席會議
美容服務的規管和發展

主席
各位同業先進及朋友
午安

本人從事美容行業三十二年，見證行業的發展，就着今日聯席會議的主題：美容服務的規管和發展，以中小企持份者的角色表達意見：

第一部份

美容服務：

我曾經做過統計：

1:全港美容中心大約 8000 家，從業員大約 100000.

以家庭人口 4 位做基數，加埋相關行業例如地產，物流，廣告，產品供應，技術培訓等形成的生活鏈相當大，可惜未能準確掌握生產指素

2:香港美容服務以中小企為主

5 人以下的美容中心佔 76%

, 5 至 10 人的佔 15%,

10 人至 50 人佔 5%,

50 人以上佔 4%.

3:儀器設備的比例

200000 元以下佔 25%

200000 至 500000 佔 50%

500000 以上佔 15%

4:相對社會的其他行業，美容業是相對規範，守法，自強的行業，據了解 95%以上從業員參加行業培訓並取得不同程度的專業認可或證書。更注重安全，更注重衛生，更注重服務質素，更注重人際關係，她們最大，最貼近的老板並不是任何人，而是她們的客人。

5:目前美容服務業最大的困境及阻力並非從業員的守則、個人能力、客人消費力出問題，而是營運成本出問題：租金約 30%，薪金 40%，購置 20%，（未計投資創業）利潤所得少之又少。因此改善營商環境成為最急最大的問題。

期望政府相關部門在制定及執行政策方面全方位瞭解美容業。

第二部份

規管

作為卅十二年的從業員，這話題令我有些迷失！我接觸不少佔行內大多數的美容師亦迷惘！我理解相關人仕或行業先進有提出規管的理由，但唔知規管的範圍？規管的深度和力度？誰為規管執行者？即誰人執法？

我多年的見聞：多數的美容服務持份者都自律守法同自強：失誤及被投訴極少；多數是挑暗瘡痛；洗面唔干淨；按摩唔够力；面膜唔够白等等。有些更認為：公營的消委會；海關執法的商品說明條例；法庭持平的小額錢債索償，行業營商守則的指引，個人道德操守的約束；客人更直接的回應等等，已形成密不透風的有形和無形規管網絡，

如再加入無可測度的規管，以中小企持份者反映是沒有太大必要，俗話是：多一事不如少一事。更不認同規管是令行業進步同健康的主要途徑。但從公眾安全；刑事行騙的角度規管，行業並非反對。

第三部份

發展

本人認為作為持份者，樂見行業不斷發展，並支持任何可能有利的方案和政策。

1: 宏觀附近地區如台灣，星加坡以至中國內地的市場，香港美容從業員在操守、技術、資訊掌握等各方面亦引以為傲，今日內地市場如此蓬勃，香港美容界透過自由營商的模式出力不少，這種自由營商的模式應加以肯定。

2: 香港美容從業員重視個人不斷增值學習，坊間廣受認可的國際文憑及證書，包括顧員再培訓局，產品及儀器供應商等在不同層次、不同時期提供培訓及專業提昇，這種風氣值得個人堅持，行業肯定，社會認同。

3: 重中之中仍是營商環境的改善，因為這是持份者無法抗衡的外在因素，例如高昂的營業成本如租金等

我個人認為，與其想方設法去規管，倒不如想辦法改善營商環境更利行業的發展。

多謝各位。

洋名科技美容

潘仕海

2015. 6. 23